

证券代码：300953

证券简称：震裕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90

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 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的核查意见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证券法》”）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管理办法》”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——业务办理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对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激励计划”）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审核，发表核查意见如下：

监事会核查后认为：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的215名激励对象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公司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，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。

综上，监事会同意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名单，同意为本次符合条件的215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，对应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75.0442万股（调整后）。上述事项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8 月 28 日